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欠款清偿及担保解决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第三方以承债方式代大股东偿还公司部分欠款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19号）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以承债方式归还公司资金 0.61 亿元、2021 年 4 月 7 日《关于第三方以承债方式代大股东偿还公司部分欠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5号）公司控股股东以承债及现金方式归还公司资金 0.65亿元、2021 年 11 月 9 日《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号）公司控股股东以现金方式归还公司资金 0.07亿元，并依据中国证监会河南证监局处罚决定书（2021 1号）调减了2.99 亿元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占用（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0日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示性公告》，该事项尚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鉴证报告）、2021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号）及2021年 12 月 30 日《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号）公司控股股东以债权债务抵偿的方式归还公司资金 9.26亿元（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已收到控股股东通过现金、承债等方式还款 13.60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5.05 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通过采取现金、承债、资产等方式筹措资金，尽快继续归还上市公司资金，积极履行还款义务，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目前偿还计划正在强力推进中。

二、违规担保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余额 23,501.97 万元。

公司董事会将全力督促控股股东及被担保方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尽快通过有效途径偿还借款、消除公司担保责任。

三、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7 条规定，公司将按时发布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1 月 04 日